



**FRANKLIN
TEMPLETON**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62/F, Two International
Finance Centre, 8 Finance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tel (+852) 2877 7733
franklintempleton.com.hk

此乃重要文件，務請閣下垂注。

**如閣下對本信件的内容有任何疑問，
閣下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敬啟者：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本公司」）
- 有關本公司及其子基金（「基金」）之變更**

本信件適用於通過 (i)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香港代表」）或 (ii) 香港市場的正式授權中介人賬戶而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投資者（合稱「投資者」）。

除另有規定外，本信件內所用的詞語與本公司日期為 2024 年 4 月的基金說明書（經不時修訂）（「基金說明書」）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除非另有說明，本信件所載的變更自 2024 年 11 月 18 日（「生效日期」）起生效。

1. 實施惡劣天氣下進行交易安排

我們現通知閣下有關基金在香港處於惡劣天氣情況的日子（星期六或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惡劣天氣日子」）的交易安排。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已宣佈，自 2024 年 9 月 23 日起，已實施安排，以維持香港證券及衍生工具市場在惡劣天氣情況下正常運作（「惡劣天氣下進行交易」）。惡劣天氣狀況指香港天文台發出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作出「極端情況」公佈之情況。

雖然「營業日」的當前定義為香港代表行使其酌情決定權將惡劣天氣日子確定為營業日提供了靈活性，但我們希望正式修訂「營業日」定義。因此，自 2024 年 9 月 23 日起，「營業日」的定義應作出以下修訂（修訂已標明）：

「營業日」

任何一個（除星期六以外）香港銀行一般開放辦理正常銀行業務的日子，營業日。此外，這不包括八號或更高烈風訊號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或同類事情下的銀行開放營業日。除非香港代表另有決定而無需另行通知投資者及股份持有人，以上所述的例外日期並非香港營業日（值得注意的是香港代表可能會在未知會投資者及股份持有人前決定該天並不是香港營業日）。

鑑於實施惡劣天氣下進行交易，自 2024 年 9 月 23 日起，基金一般將在任何營業日（包括惡劣天氣日子）開放交易，但須遵守基金說明書中所述的通常交易截止時間及程序。

因此，一個曆年內可認購、贖回及/或轉換股份的交易日數可能會增加。為免存疑，基金的營運及/或管理方式不會因實施惡劣天氣下進行交易而改變。由於在惡劣天氣日子透過中介機構及/或經銷商認購、贖回及轉換股份的程序可能有所不同，建議股份持有人在下達買賣股份指示前諮詢相關中介機構及/或經銷商。

2. 更新富蘭克林歐元政府債券基金（「該基金」）的 SFDR 合約前披露，以反映其加大對可持續投資的承諾

該基金的 SFDR 合約前披露已作出更新，以反映可持續投資最低比例從 30% 增加至 50%。該基金的可持續投資包括至少 25% 的投資組合用於有助於實現環境目標的經濟活動的可持續投資，以及至少 5% 的投資組合用於有助於實現社會目標的經濟活動的可持續投資。

為免存疑，根據證監會 2021 年 6 月 29 日發出的《致證監會認可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的管理公司的通函 - 環境、社會及管治基金》，該基金將不會被歸類為 ESG 基金。

詳情請參閱該基金經更新的 SFDR 合約前披露，其可於香港代表的網站下載 https://franklintempletonprod.widen.net/s/jqdp5bk5xt/ftif-sfdr-pre-contractual-disclosure-annexes_hk_en¹（英文版本）及 https://franklintempletonprod.widen.net/s/hv85nxn6tb/ftif-sfdr-pre-contractual-disclosure-annexes_hk_cn¹（繁體中文版本），及其亦可於香港代表辦事處查閱。

¹ 本網站未經證監員會審核。

3. 加入有關資產淨值（「NAV」）錯誤的披露

以下有關 NAV 錯誤的披露應新增至基金說明書：

「當資產淨值計算結果不正確時，就會發生資產淨值錯誤。資產淨值計算錯誤 (i) 可能因一種或多種因素或情況而產生，包括但不限於人為或資料錯誤、定價資訊不準確、控制程序不充分、業務行政處理中的缺陷、IT、會計或通訊系統的不完善或功能缺陷或 (ii) 可能與不遵守法律以及公司章程及/或本基金說明書中規定的估值規則有關。此等因素或情況可能發生在負責計算資產淨值的行政代理層面，但也可能發生在公司組織的其他層面。為保護公司及投資者的利益，因資產淨值計算錯誤，導致每股資產淨值高估或低估，達到或超過一定限額（正數或負數）的，將根據 CSSF 第 24/856 號通函及《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的規定（視情況而定）進行更正及補償。」

4. 其他更新

基金說明書亦應作出更新，以反映以下變更：

- (a) 有關管理公司的董事局及營運總監的資料更新。
- (b) 其他行政、澄清及/或編輯更新。

* * * * *

與上述變更相關的任何費用及 / 或開支應由管理公司承擔（刊發本信件的費用除外，該費用預計約為 100,000 港元，應由基金按基金股份的資產淨值比例承擔）。

* * * * *

管理公司及董事局就本信件的内容截至本信件印刷日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已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基金說明書將適時更新，以反映上述變更。基金說明書的更新版本可於香港代表網站 www.franklintempleton.com.hk¹ 下載，並適時於香港代表辦事處提供。

如閣下需要進一步資料，請聯絡閣下的投資顧問、致電我們的指定過戶代理及交易熱線 +852 2805 0033 / 投資者熱線 +852 2805 0111 或聯絡香港代表（香港中環金融街 8 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62 樓）。如閣下不是香港市場的正式授權中介人，您不需要將此信轉發給您的最終客戶。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亞洲)有限公司
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作為本公司的香港代表

香港，2025 年 1 月 3 日